

证券代码：301135

证券简称：瑞德智能

公告编号：2023-041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德智能	股票代码	3011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妮娟	罗希	
电话	0757-29962231	0757-29962231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翔工业园瑞翔路1号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翔工业园瑞翔路1号	
电子信箱	IR@realdesign.com.cn	IR@realdesign.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0,013,729.57	513,934,652.68	-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258,166.70	21,295,145.54	-1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373,672.66	14,658,088.29	1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059,532.26	31,079,993.06	48.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2	0.2506	-2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8	0.2506	-29.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	2.72%	-1.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86,496,617.70	1,854,834,612.30	-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75,471,646.61	1,285,538,969.91	-0.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651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汪军	境内自然人	20.40%	20,905,400	20,905,400		
佛山市瑞翔投资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7%	13,700,000	13,700,000		
黄祖好	境内自然人	8.22%	8,423,600	8,423,600		
潘卫明	境内自然人	3.25%	3,334,000	3,334,000		
广东美的智能科 技产业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6%	2,832,000			

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东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弘德恒顺新材料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6%	2,832,000	2,832,000		
北京富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2,281,500		质押	1,285,000
尤枝辉	境内自然人	1.93%	1,980,000	1,980,000		
何翰腾	境内自然人	1.70%	1,744,038			
国元证券—招商银行—国元证券瑞德智能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2%	1,657,2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军控制佛山市瑞翔投资有限公司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潘卫明系汪军的妻兄；汪军、黄祖好及潘卫明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股东林仁平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股份 620,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基于智能控制器行业的深入研究，公司打造“1+N”的业务布局，深耕家电智能控制器行业的同时，大力拓展光伏逆变、锂电储能、充电桩、汽车电子、电机电动、医疗健康、智能家居等新赛道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001.37 万元，同比下降 6.6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25.82 万元，同比下降 14.26%；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37.37 万元，同比上升 11.70%。

主要经营指标变动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国内外经济处于恢复发展期，内外销市场的消费需求尚未完全释放，部分家电客户仍然处在去库存阶段，公司在家电智能控制器传统赛道的营业收入出现一定幅度的下滑。随着社会经济生活陆续回归常态，国内消费升级的趋势不会改变，同时公司部分新赛道业务陆续投产，有望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开启新一轮业绩增长。

2.公司紧紧围绕“创新拓赛道，提效上规模”开展工作，积极拓展新赛道业务，通过引进优秀人才，增加相应人才储备、加大研发投入，因此研发费用同比增加较多。部分新赛道实现业务突破，部分新赛道业务处于研发和投入阶段，尚未形成较大业绩贡献。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3,701.67 万元，同比上升 7.08%。

3.公司部分原材料供需情况逐步平稳，紧缺性得到缓解，原材料价格开始出现回落的趋势，公司毛利率水平得到持续改善。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20.16%，同比上升 2.36%。

4.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政府补贴收入为 393.43 万元，同比下降 54.56%。

（二）其他重要事项

1.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以及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 66.35 万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2.70 万股，注销股票期权 14.75 万份。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和 2023 年 5 月 30 日，完成了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回购注销工作。

《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广东瑞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调整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关于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关于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关于作废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等有关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及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上市流通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共 22,794,285 股，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股东户数共 26 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共 2,832,000 股，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股东户数为 1 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3.2022 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以实施权益分配的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2023 年 6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和《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实施完毕。